

高阳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高发改价格〔2026〕67号

高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公布高阳县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 清单（2026版）的通知

各相关部门：

为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行为，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根据保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保定市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2026版）的通知》（保发改价格〔2026〕211号）有关规定及要求，现将《高阳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公布高阳县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2026版）》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公布的《高阳县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2026版）》涉及县本级的收费项目共2项（含涉企1项）。列入县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实行县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

价管理。

二、各执收单位（机构）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严格落实收费公示制度，切实规范收费行为。要明确公示有关服务项目、服务内容、服务质量和服务价格等。

三、相关职能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公布项目和收费标准，加强行业收费监管。

四、县发改部门要按照《高阳县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2026版）的通知》要求，结合实际做好本地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的动态调整和发布工作，切实维护企业和群众的合法权益。

附件：高阳县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2026版）

高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6年5月15日



高阳县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2026 版）



类别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备注
其他特定服务收费	住房前期物业管理费		政府指导价：一级 1.20 元/平方米/月，二级 0.85 元/平方米/月，三级 0.65 元/平方米/月，四级 0.35 元/平方米/月，（在基准价基础上可上下浮动 10%）收费标准见公布的收费文件	高阳发改价字 [2023] 84 号	县人民政府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否	否	否	
交通服务收费	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	公共文化、交通、体育、医疗、教育等公共设施配套停车场（泊位），具有垄断经营特征停车场（泊位）收费	颛顼公园和纬三路停车场标准：停车时间 40 分钟内免费，超过 40 分钟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算。计时收费：小型车：1 元/小时，全天最高 10 元；中型车：1.5 元/小时，全天最高 15 元；大型车：2 元/小时，全天最高 20 元；具体见收费文件	高阳发改价格 [2025]60 号	县人民政府	发展改革局等部门	是	否	否	